证券代码：688668　　证券简称：鼎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对近五年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自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积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668　　证券简称：鼎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3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34 号文《关于同意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29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0.0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7,290,3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9,069,708.07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8,220,591.93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697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27,290,300.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942,376.87
其中：上期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64,714,512.25
上期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承销费、保荐费(含税金额)	32,610,795.70
上期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14,322,075.48
募投项目支出：	273,294,993.44
其中：上期募投项目支出	245,167,178.08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28,127,815.36
减：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5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智能存款	3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3,580,387.01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3,323,525.95
本年度利息收入	256,861.06
加：理财收益	8,482,125.94
其中：以前年度理财收益	8,180,330.62
本年度理财收益	301,795.32
减：手续费支出	35,782.47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34,911.44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871.03
减：募集资金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募集资金余额	4,374,653.61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411 号文《关于同意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33.1104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9,999,551.0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14,760,683.06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5,238,867.98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57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799,999,551.04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537,398.48
其中：上期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19,994,413.79
上期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承销费、保荐费(含税金额)	14,045,992.94
上期投入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
本期募集资金用于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311,320.75
本期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部分	15,000,000.00
募投项目支出：	40,185,671.00
其中：上期募投项目支出	5,000.00
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40,180,671.00
减：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62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收益凭证	–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智能存款	40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0,410.81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67,620.81
本年度利息收入	142,790.00
加：理财收益	447,698.90
其中：以前年度理财收益	–
本年度理财收益	447,698.90
减：手续费支出	2,133.97
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支出	1,143.97
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990.00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其中：上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本期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募集资金余额	11,118,128.3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各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2020 年 12 月 16 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碣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 12 月 16 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605576493444	4,063.15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	588000013017969	3,261,262.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	44050177008800001558	2,403.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石碣支行	769908600910160	98,680.62
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252073859688	1,008,244.22
合计			4,374,653.61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根据各银行的内部管理制度，2022 年 12 月 15 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平桥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2 年 12 月 16 日，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支行分别就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一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要求存放、使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705576493444	8,407.9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连升支行	558000013885729	102,215.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桑园支行	44050177030000001506	3,984,735.03
河南省鼎润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平中大街支行	1718022019200055844	7,022,770.09
合计			11,118,128.3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资项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投资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的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588000013017969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智能存款 B 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00.00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558000013885729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桑园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12-21 至 2023-12-21	200,000,000.00	否	否

(3)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智能存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未结项，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人员流动及物流运输受限，工程建设、部分设备的采购、交付及安装调试等系列工作受到影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河南鼎润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在前述额度内视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研发中心实施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或已租赁场地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 5,382.00 万元调整为 6,382.00 万元，增加投资总额 1,000.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8.58%，新增投资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投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由 44,500.00 万元调整为 45,500.00 万元，增加投资总额 1,000.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2.25%；调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基本预备费合计 1,245.24 万元，相应调增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245.24 万元并新增投资 1,000.0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6 日

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29.03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2,812.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	33,402.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性质发生重大变化
1. 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2,440.06	32,440.06	1,287.20	27,210.89	83.88%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382.00	6,382.00	1,525.58	6,191.79	97.02%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822.06	38,822.06	2,812.78	33,402.68	86.0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和定期存款的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588000013017969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智能存款 B 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00.00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558000013885729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桑园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12-21 至 2023-12-21	200,000,000.00	否	否 (3)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智能存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未结项，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人员流动及物流运输受限，工程建设、部分设备的采购、交付及安装调试等系列工作受到影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2 月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研发中心实施变更为共用公司现有办公楼或已租赁场地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由 5,382.00 万元调整为 6,382.00 万元，增加投资总额 1,000.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8.58%，新增资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投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由 44,500.00 万元调整为 45,500.00 万元，增加投资总额 1,000.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2.25%；调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筑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基本预备费合计 1,245.24 万元，相应调增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245.24 万元并新增投资 1,000.0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投资总额及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经过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实施主体等，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要求。 除上述情况以外，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况。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60,731,781.26 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3,982,730.99 元，以上置换金额合计为 64,714,512.25 元。 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出具了《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002 号)。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截至 2023 年 6 月 3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64,714,512.25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连接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0,731,781.26	60,731,781.26 2	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3,982,730.99	3,982,730.99 合计	64,714,512.25	64,714,512.25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 33,795,988.23 元，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198,425.56 元，以上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4,994,413.79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I10585 号)。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34,994,413.79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高速通讯连接器组件生产建设项目	20,277,592.94	20,277,592.94 2	新能源汽车连接器生产建设项目	13,518,395.29	13,518,395.29 3	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198,425.56	1,198,425.56 合计	34,994,413.79	34,994,413.79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收益凭证和智能存款的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588000013017969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智能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 金融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存款期限	收益类型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门金捷支行	智能存款 B 款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00.00 2、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6,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及智能存款的情况如下： (1)结构性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连升支行	558000013885729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定期存款存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金额	实际到账收益	是否到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桑园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2022-12-21